

# 珠海市广东实验中学金湾学校游泳馆场地租金价格评估 项目服务采购合同

合同名称：珠海市广东实验中学金湾学校游泳馆场地租金价格评估项目评估服务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440400MB2C33332510220016

甲方：珠海市广东实验中学金湾学校

乙方：珠海市昱达价格评估有限公司

合同金额(元)：2000.00

人民币大写：贰仟元整

为保护甲乙双方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广东省定点采购相关规定，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珠海市广东实验中学金湾学校游泳馆场地租金价格评估项目(采购项目编码：440400MB2C33332510220016)编号 ZH2511010105 号《中标中介机构通知书》签订本合同，并共同遵守。

## 一、总则

- 1.本合同甲乙双方必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并各自履行相应的义务和承担相应的责任。
- 2.乙方保证全部按照合同条款的规定在本合同书规定的义务期间，向甲方履行相关服务。
- 3.甲方保证按照合同条款规定的时间和方式付给乙方到期应付的费用。

## 二、合同标的

服务内容：珠海市广东实验中学金湾学校游泳馆场地租金价格评估服务

品目名称	需求描述	其它服务内容	金额(元)
------	------	--------	-------

珠海市广东实验中学金湾学 校游泳馆场地租金价格评估 服务	对珠海市广东实验中学金湾学 校游泳馆场地年租金进行价值 评估	服务开始时间：按照甲方要 求的服务期限内完成评估。	¥ 2,000
合计	¥ 2,000 大写(人民币)：贰仟元整		

合同总额包括评估技术服务费、评估人员的工勤费用(包括工资、福利、交通、住宿、通讯费用等)、各项税费及合同实施过程中不可预见费用等。

### 三、付款方式

付款方式：乙方完成合同约定的服务内容，且甲方收齐乙方评估报告及等额有效的增值税普通发票后 30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一次性支付。

### 四、服务时间及服务地点

服务时间：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

服务地点：广东省珠海市；

### 五、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一) 甲方的权利

- 1.对乙方提供的服务项目工作进行监督。
- 2.对本合同标的服务项目报告进行审核确认。

#### (二) 甲方的义务

- 1.为乙方提供必要的工作合作。
- 2.协调解决服务开展中出现的问题。

3.在更改服务内容、标准、费用前提前通知乙方，以便达成双方共识。

## 六、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一) 乙方的权利

- 1.要求甲方为本合同标的服务工作的开展提供必要的资料和便利。
- 2.要求甲方按本合同约定及时支付合同款项。

### (二) 乙方的义务

- 1.在履行本合同书规定的义务期间，按甲方的指示进行服务工作。
- 2.不得将本合同委托的事项转委托第三方。

## 七、违约责任

1.甲方逾期支付服务费的，每逾期一天，甲方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千分之五的违约金，累计违约金总额不超过欠款总额的百分之五，甲方需在收齐全部支付凭证后向相关政府部门申报，经相关部门审批后方可支付货款，甲方向相关政府部门申报之日视为甲方已履行付款义务，履行审批手续期限不计入付款期限。

2.乙方所提供的服务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合理时间内对服务进行改进，规定时间内改进结果无法得到甲方满意时，乙方向甲方支付服务费总值百分之五的违约金。

3.乙方逾期提供服务的，每逾期一天，乙方向甲方偿付合同总额千分之五的违约金，累计违约金总额不超过合同总额的百分之五。逾期提供服务超过十天，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 八、保密

甲乙双方在订立合同、合同履行过程中，知悉的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不得泄露或者不正当地使用；泄露、不正当地使用该商业秘密或者信息，造成对方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本条款长期有效，不因合同终止而失效。

## 九、争议处理

因本合同引起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或调解不能解决争议，则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十、其它

1. 合同履行期内甲乙双方均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合同。合同若有未尽事宜，需经双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有同等法律效力。

2. 本合同一式 3 份，甲方持 2 份，乙方持 1 份，由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即生效，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珠海市广东实验中学金湾学校

甲方联系人：

联系电话：

合同签订日期：2025.10.25

乙方(盖章)：珠海市显达价格评估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珠海华润银行北岭支行

银行账号：0009067890012

乙方联系人：

联系电话：

合同签订日期：2025.10.25

